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

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路智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北路智控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核查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概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1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21,920,290股，于2022年8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65,760,87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87,681,160股，其中无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股票数量为20,207,65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3.0467%，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股票数量67,473,50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6.9532%。

（二）上市后股份变动情况

2023年2月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为 1,150,600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31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7）。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87,681,1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78,913,044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公司总股本由 87,681,160 股增加至 131,521,740 股。本方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33）。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战略配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9,158,701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6.963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及战略配售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47）。

（三）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1,521,74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3,273,3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918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8,248,4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0815%。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数量为 1 户，股份数量为 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3 年 8 月 1 日起锁定期届满，并于 2023 年 8 月 9 日上市流通。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剩余有限售条件股 93,265,30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9125%。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股份限售承诺如下：

（一）战略配售资管计划与人出具的承诺

“战略投资者在本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和锁定安排：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 562,034 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2.56%，战略配售对象为华泰北路智控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的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9 日（星期三）。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东共计 1 户。
-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 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1%。
- 4、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限售股类型	股东名称	限售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1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	华泰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华泰北路智控家园 1 号创业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000.00	8,000.00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中配售限售股份 843,051.00 股，其中 835,051.00 股限售股已于 2023 年年 8 月 1 日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无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股东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未处于质押冻结状态。

5、公司董事会将监督相关股东在出售股份时严格遵守承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股东减持行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股东履行股份限售承诺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减少（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273,305.00	70.92%	-	8,000.00	93,265,305.00	70.91%
其中：高管锁定股	2,947,650.00	2.24%	-	-	2,947,650.00	2.24%
首发前限售股	90,317,655.00	68.67%	-	-	90,317,655.00	68.67%
首发后可出借限售股	8,000.00	0.01%	-	8,00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8,248,435.00	29.08%	8,000.00	-	38,256,435.00	29.09%
三、股份总数	131,521,740.00	100.00%	8,000.00	8,000.00	131,521,740.00	100.00%

注 1：以上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 2023 年 8 月 1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下发的股本结构表；

注 2：以上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北路智控本次解除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信息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剩余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陈晓锋

钟 超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